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12 年 7 月 20 日

發稿單位：執行科

聯絡人：主任行政執行官林靜怡

聯絡電話：0937-838-269

編號：112-43

針對媒體報導民眾在士林分署拍賣會場買到山崎 25 年威士忌疑為假酒乙事說明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下稱本分署)受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下稱臺北地檢署)囑託，於 6 月 26 日上午開始拍賣 imB 詐欺案曾姓被告所有之山崎 25 年威士忌。因無法開瓶鑑定拍賣威士忌之真偽，故本分署於拍賣公告中載明買受人就物之瑕疵無擔保請求權，並請應買人自行確認是否為正品，拍定後不得以此為爭執主張撤銷拍賣。

為保障應買民眾之權益，讓法拍資訊更加公開、透明，以提升民眾對本件拍賣標的之興趣及應買意願，本分署於 6 月 14 日、6 月 20 日及 6 月 26 日共舉辦三場鑑賞會，讓有興趣應買之民眾可以仔細觀檢視山崎 25 年威士忌之真偽，再決定是否應買。此外，臺北地檢署亦於囑託拍賣前，委託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派員目視確認拍賣之酒品外觀上無明顯重大瑕疵。另於拍賣當日，本分署點交拍賣物品於得標民眾時，仍請民眾先行確認無誤後再交由其保管拍賣物。

本分署表示，民眾如對購買自分署拍賣會場之酒品真假有疑慮時，可攜帶相關物品及證明文件至分署向承辦人員陳述意見，本分署將妥適協助處理民眾之意見。